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86 号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508.61 万元，同比下降 26.53%，其中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533.50 万元，同比下降 46.33%。你公司液晶显示屏及模块产品毛利率为 11%，同比下降 8.39 个百分点。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连续三年为负，扣非后净利润连续十一年为负。

（1）请你公司说明 2022 年度、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下降原因，你公司为提高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

售总额比例为 54.64%。请你公司说明前五名客户中是否存在新增客户，如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相关要求披露其名称和销售额，并进一步说明公司与该客户开展的业务类型、相关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3) 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液晶显示屏及模块、触控显示模组的业务开展模式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差异，你公司是否存在将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列入上述产品收入的情形。

(4) 请你公司说明截至目前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如存在，核实并说明销售退回涉及的具体原因和金额。

(5) 请你公司结合问题 (2)、(3) 的答复，进一步核实并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是否符合本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中“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要求。

(6)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于收入确认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内容、相关审计程序涵盖的科目金额和比例等，并对公司营业收入是否真实、准确以及营业收入扣除是否完整发表明确意见。

2、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强调事项段涉及你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顺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智能”）搬迁事项，该搬迁事项对你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很可能造成不利影响，预计 2023 年营业收入可能大幅下降，导致对你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疑虑。你公司董事林萌、监事吴晓丽对《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投反对票，林萌反对理由包括：“紧急签署的《租赁合同》到现在为止已经过去快一个月，但装修等工作均未启动进行，搬迁遥遥无期，大客户的审厂和订单交付存疑，今年的营收目标是否能够实现存在很大不确定性。”吴晓丽反对理由包括：“作为上市公司唯一主营业务子公司的搬迁事项，事务所已经重点关注，但本人从未收到事项进展过程中任何相关文件以及会议履行程序。”

(1) 报告期末，你公司在职生产人员人数为 164 人，同比下降 49.23%。请你公司结合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报告期末生产人员人数下降等情况，自查工业智能搬迁事项是否在 2022 年度已对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如是，进一步自查你公司在前期披露的公告中是否充分提示相关影响。

(2) 请你公司说明搬迁事项是否已制定明确的搬迁方案、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预计搬迁时长及产生的各项费用，截至目前搬迁工作的最新进展，你公司如何减少搬迁事项对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3) 请你公司结合问题 (2) 的回答，认真自查搬迁事项是否导致你公司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 (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第 (五) 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的情形，你公司是否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根据你公司 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对本所关注函的回复,你公司正在与深圳市玉塘长圳股份合作公司(以下简称“玉塘长圳”)就搬迁和赔偿工作进行沟通。请你公司说明相关沟通的最新进展情况,剩余搬迁补偿款是否可以收回。

(5) 请你公司认真自查搬迁事项相关方是否向你公司提起诉讼、仲裁,如是,进一步核实相关诉讼、仲裁是否已触及信息披露义务。

3、你公司董事林萌在对《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投反对票的理由中称:“对五大供应商的统计存在重大错误,长沙触控应当为公司第一供应商。”监事吴晓丽亦在反对理由中称:“长沙触控作为委外加工供应商年度加工金额已超 800 万,不列入前五大供应商的逻辑和理由不成立。”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与长沙触控开展的业务内容,长沙触控与你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等相关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你公司与长沙触控发生的业务金额,你公司未将长沙触控列入前五大供应商的原因,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3,558.5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827.81 万元,账面价值 1,730.7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为 51.36%,同比上升 22.15 个百分点。

(1) 请结合你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情况,说明在存货减值测试过程中选取的估计售价是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请说明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自查你公司原材料采购、存货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5、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403.30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1,413.19 万元，账面价值 2,990.10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率为 32.09%，同比上升 10.06 个百分点。针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请你公司说明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相关回款情况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3 年 5 月 9 日